



CNC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6)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基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為高之市場波動風險，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之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當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18.8%	218,961	184,307
毛利	-81.6%	4,077	22,20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不適用	(707,976)	11,6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不適用	(704,897)	9,74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不適用	(55.16)	1.09
每股股息(港仙)	不適用	不適用	0.33

綜合財務狀況

於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086.3%	880,498	74,2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	10,011	16,233
總負債	2,747.7%	810,005	28,4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4.0%	70,493	45,780

比率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權益回報(附註a)	-1,000.0%	21.3%
資產回報(附註b)	-80.1%	13.1%
流動比率(附註c)	1.09倍	2.31倍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d)	72.3%	9.2%

附註：

- 權益回報乃按(淨虧損)/純利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 資產回報乃按(淨虧損)/純利除以總資產計算。
-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融資租賃責任及已收客戶墊款之總和除以總資產計算。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使用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新媒體」	指	中國新媒體(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指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新華社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可換股票據」	指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作為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之部分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
「謝先生」	指	執行董事謝天龍先生
「簡先生」	指	執行董事簡國祥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之本公司上市招股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份拆細」	指	將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十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新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進業土木」	指	進業土木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六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水務署」	指	政府水務署
「新華電視亞太台」	指	新華電視亞太台運營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218,961	184,307
服務成本		(214,884)	(162,107)
毛利		4,077	22,200
其他收益	4	217	544
行政開支		(32,735)	(10,739)
營運(虧損)／溢利	6	(28,441)	12,005
融資成本	7	(13,852)	(341)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665,683)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07,976)	11,664
所得稅	8	3,079	(1,9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704,897)</u>	<u>9,7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55.16)</u>	<u>1.0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48	12,711
商譽		151,194	—
無形資產		549,30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7,141	—
		<u>788,289</u>	<u>12,711</u>
流動資產			
存貨		22,286	16,1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6,773	26,7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5	2,000
可收回稅項		1,134	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11	16,233
		<u>92,209</u>	<u>61,513</u>
總資產		<u>880,498</u>	<u>74,22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7,616	22,008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676	748
借款		3,208	2,733
僱員福利		1,951	897
當期稅項負債		—	273
		<u>84,451</u>	<u>26,659</u>
流動資產淨額		<u>7,758</u>	<u>34,85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96,047</u>	<u>47,565</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	866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530	244
承兌票據		42,336	—
可換股票據		584,365	—
遞延稅項負債		95,457	1,541
		<u>725,554</u>	<u>1,785</u>
總負債		<u>810,005</u>	<u>28,444</u>
資產淨值		<u>70,493</u>	<u>45,78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664	992
儲備	15	68,829	44,788
總權益		<u>70,493</u>	<u>45,780</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4)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15)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5)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15)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15)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附註15)	建議股息 千港元 (附註15)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9,868	—	—	—	—	8,472	4,000	22,34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9,746	—	9,746
重組	(9,868)	—	—	—	9,868	—	—	—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248	31,496	—	—	—	—	—	31,744
配售股份開支	—	(10,776)	—	—	—	—	—	(10,776)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744	(744)	—	—	—	—	—	—
已付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4,000)	(4,000)
已付二零一一年 第一次中期股息	—	—	—	—	—	(1,984)	—	(1,984)
已付二零一一年 第二次中期股息	—	—	—	—	—	(1,290)	—	(1,29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992	19,976	—	—	9,868	14,944	—	45,780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704,897)	—	(704,897)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198	34,125	—	—	—	—	—	34,323
配售股份開支	—	(1,003)	—	—	—	—	—	(1,00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 發行可換股票據	—	—	20,997	—	—	—	—	20,997
發行可換股票據產生之 遞延稅項	—	—	(3,464)	—	—	—	—	(3,46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 發行可換股票據之已付開支	—	—	(152)	—	—	—	—	(15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474	673,082	—	—	—	—	—	673,556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 發行股份之已付開支	—	(674)	—	—	—	—	—	(674)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6,027	—	—	—	6,027
於註銷權益結算購股權 安排時解除購股權儲備	—	—	—	(6,027)	—	6,027	—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664	725,506	17,381	—	9,868	(683,926)	—	70,493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 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6樓2601-2605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而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為在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 亦從事地盤平整工程。本年度, 本集團開始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之電視播放公司所經營之電視頻道進行電視節目播放以換取廣告及相關收益之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 本公司宣佈, 本公司的名稱已由「進業控股有限公司 Tsun Yi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CNC Holdings Limited」,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起生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 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而有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影響本財務報表所載之呈列方式及披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 呈列 — 供股分類」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需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惟可能影響未來交易或安排之會計處理。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簡化了「關連方」的定義, 並消除不一致的情況, 著重關連方交易之對稱性。經修訂準則向政府相關實體與其相關政府進行的交易, 或就該實體及其他與同一政府相關的實體進行的交易提供有限的資料披露豁免。此等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一零年)之綜合準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之披露規定引入多項修訂。該等修訂對於現有及過往期間之財務報表確認款額之分類、確認及計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資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之計量 ⁴

-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由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且具有純粹為支付本金額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訂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於其後會計期末，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在其後會計期末則按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最重大影響乃有關指定為按公平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負債。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金融負債信貸風險之變動引致之該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加大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之整體金額於損益內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可提前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應用該新準則或會嚴重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呈報金額。然而，於詳細檢討完成前，提供有關影響之合理估計乃不切實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之修訂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之交易之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之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之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期內金融資產轉讓並非平均分佈時作出披露。

董事並不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有關修訂將會對本集團有關先前轉讓之貿易應收款項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然而，倘本集團日後訂立其他類別之金融資產轉讓，則有關轉讓之披露可能會受影響。

就其他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言，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步應用之影響。本集團尚未能確定彼等是否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集團重組

根據為籌備上市而就精簡本集團架構進行之集團重組計劃（「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

有關重組之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資料」一段。

由重組而產生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應用合併會計法原則按合併基準編製。編製財務報表時乃假設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組成本集團之各公司本身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購買資產時所支付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值，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採納者一致，惟於附註2披露之應用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4. 收益及其他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營業額 — 建築工程所得之收益	<u>218,961</u>	<u>184,307</u>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8	3
雜項收入	<u>209</u>	<u>541</u>
	<u>217</u>	<u>544</u>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

- (i) 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 — 為香港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亦從事地盤平整工程；及
- (ii) 電視播放業務 — 於電視播放公司所經營之電視頻道進行電視節目播放以換取廣告及相關收益之業務。

由於各個產品和服務類別需要不同的資源以及涉及不同的營運手法，上述各營運分部被分開管理。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工程 及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播放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18,961	—	218,961
其他收益	<u>209</u>	—	<u>209</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19,170</u>	—	<u>219,170</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15,106</u>	<u>(693,902)</u>	<u>(678,796)</u>
未分配企業收入			8
未分配企業開支			(15,336)
融資成本			<u>(13,85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707,976)</u>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工程 及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播放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84,307	—	184,307
其他收益	541	—	541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84,848</u>	<u>—</u>	<u>184,848</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13,263</u>	<u>—</u>	<u>13,263</u>
未分配企業收入			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261)
融資成本			(341)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1,664</u>

上文所呈報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本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一年：無)。

分部溢利／(虧損)即各分部在未分配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所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基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提供水務工程 及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播放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95,144	701,871	797,015
未分配			83,483
綜合資產			<u>880,498</u>
分部負債	49,653	13,609	63,262
未分配			746,743
綜合負債			<u>810,005</u>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提供水務工程 及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播放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5,536	—	55,536
未分配			18,688
綜合資產			74,224
分部負債	22,733	—	22,733
未分配			5,711
綜合負債			28,444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

-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收回當期稅項及企業用途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商譽乃分配至電視播放業務；及
- 除借款、可換股票據、當期及遞延稅項負債、融資租賃負債及承兌票據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工程 及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播放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15,082	567,000	582,0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89	—	7,0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9	—	49
無形資產攤銷	—	17,694	17,694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665,683	665,683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水務工程 及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播放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4,582	—	4,5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52	—	5,0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7	—	127

有關地區之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香港客戶，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約218,96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4,307,000港元)中，包括由三名(二零一一年：兩名)客戶帶來的收益約218,39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0,865,000港元)，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概無其他單一客戶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兩年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甲	56,642	27,467
客戶乙	79,705	153,398
客戶丙	82,043	—
其他	571	3,442
	<u>218,961</u>	<u>184,307</u>

6. 營運(虧損)/溢利

營運(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得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包括無借貸成本 (二零一一年：57,000港元)	194,999	162,107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服務成本)	17,694	—
電視播放權費用及衛星電視費用(計入服務成本)	2,191	—
核數師薪酬	500	6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89	5,0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9	127
員工成本	55,762	38,32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6,027	—
租置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2,510	1,078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62	24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116	98
一名客戶之墊款	—	57
承兌票據	1,542	—
可換股票據	12,032	—
	<u>13,852</u>	<u>398</u>
減：分類為合約成本之金額	—	(57)
	<u>13,852</u>	<u>341</u>

8. 所得稅

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金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年內稅項	—	2,00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	30
	<u>24</u>	<u>2,035</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3,103)	(117)
所得稅	<u>(3,079)</u>	<u>1,918</u>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各自之任何所得稅。

年內，於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並無於澳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利得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之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07,976)		11,664	
按有關國家適用所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116,816)	16.5	1,925	16.5
不可扣除稅項的開支之稅項影響	112,855	(15.9)	211	1.8
並無確認之其他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27)	—	(248)	(2.1)
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85	(0.1)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	—	30	0.2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	(3,079)	0.5	1,918	16.4

9. 股息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分派之股息(附註(i))	—	3,274
附屬公司分派之股息(附註(ii))	—	4,000
	<u>—</u>	<u>7,274</u>

附註：

- (i) 董事已宣派並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2港仙及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13港仙，總計分別為1,984,000港元及1,289,600港元。
- (ii) 該數額指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上市前向其當時股東所宣派及派付之股息。由於股息率及有權享有股息之股份數目對年度財務報表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 (iii)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704,897)	9,746
		股份數目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77,973	890,762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報告期末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該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等。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開始生效之股份拆細作出調整。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iii))	18,387	3,026
應收保留金(附註(ii)、(iii))、(附註12)	7,765	6,42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附註(iv))	11,994	5,424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附註12)	15,497	10,967
按金	3,130	937
	<u>56,773</u>	<u>26,779</u>

附註：

- (i) 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提供土木工程合約之建築工程。有關客戶主要為政府部門／機構及聲譽良好之企業。該等客戶過往已在本集團建立良好記錄且無拖欠付款記錄。基於此原因，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毋須就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虧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	<u>18,387</u>	<u>3,026</u>

本集團向其合約工程貿易客戶授出平均30日之信貸期。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申請會定期進行。

貿易應收款項之結餘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 (ii) 合約工程客戶之保留金於有關合約保養期結束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指定條款獲解除。
- (i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保留金)為短期，因此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與其公平值相若。
- (iv) 此項主要包括保險預付款及向分包商支付之墊款。

12. 合約工程應收／(應付)客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進行中合約：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563,963	377,190
減：已確認虧損	—	—
	<u>563,963</u>	<u>377,190</u>
進度款項	(564,766)	(366,223)
	<u>(803)</u>	<u>10,967</u>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為：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附註11)	15,497	10,967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附註13)	(16,300)	—
	<u>(803)</u>	<u>10,967</u>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合適比例之可變及定額建造費用及至合約日期所賺取之毛利，其計算乃參考建築師之核證。

「進度款項」指就截至報告期末所進行之工程向客戶開具賬單之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1)之客戶就合約工程持有保留金達7,7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425,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3)之已收取客戶墊款達2,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129,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721	11,083
應付保留金	3,610	2,237
已收取客戶墊款(附註(i))、(附註12)	2,200	3,129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附註12)	16,300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附註(ii)及(iii))	11,017	145
遞延收益	500	—
應付利息	10,320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附註(iv))	2,00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805	5,414
	<u>78,482</u>	<u>22,008</u>
減：應付利息 — 非流動部分	(866)	—
	<u>77,616</u>	<u>22,008</u>

附註：

- (i) 已收取客戶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指應付一名股東之股息，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指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v)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指應付新華音像中心之款項。新華音像中心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共同股東為新華社。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一般於30日之信貸期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或少於1個月	11,917	8,503
1至3個月	35	2,322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7,497	35
超過12個月	272	223
	<u>19,721</u>	<u>11,083</u>

14.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	每股0.001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38,000,000	—	380
法定股本增加	(a)	49,962,000,000	—	499,620
股份拆細為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影響	(d)	(50,000,000,000)	500,000,000,000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500,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	—	9,868
重組		—	—	(9,868)
就重組發行股份		1,000	—	—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b)	24,800,000	—	248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c)	74,399,000	—	744
股份拆細的影響	(d)	(99,200,000)	992,000,000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u>—</u>	<u>992,000,000</u>	<u>992</u>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e)	—	198,400,000	198
根據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f)	—	474,335,664	47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1,664,735,664</u>	<u>1,664</u>

附註：

- (a)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額外49,96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380,00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新增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b)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1.28港元的價格發行24,8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為31,744,000港元。配售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已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因配售而產生的進賬總額743,990港元資本化，將合共74,339,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按面值繳足方式配發及發行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d)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據此，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每股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股份。
- (e)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0.173港元的價格發行198,400,000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為34,323,000港元。配售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f)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以每股1.42港元的價格發行474,335,664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作為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發行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15. 儲備

	股份溢 價賬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建議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	—	—	—	8,472	4,000	12,47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9,746	—	9,746
重組	—	—	—	9,868	—	—	9,868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31,496	—	—	—	—	—	31,496
配售股份開支	(10,776)	—	—	—	—	—	(10,776)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744)	—	—	—	—	—	(744)
年內派付股息	—	—	—	—	(3,274)	(4,000)	(7,274)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9,976	—	—	9,868	14,944	—	44,788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704,897)	—	(704,897)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34,125	—	—	—	—	—	34,125
配售股份開支	(1,003)	—	—	—	—	—	(1,00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可換股票據	—	20,997	—	—	—	—	20,997
發行可換股票據產生之遞延稅項	—	(3,464)	—	—	—	—	(3,46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可換股票據 之已付開支	—	(152)	—	—	—	—	(15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673,082	—	—	—	—	—	673,08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之 已付開支	(674)	—	—	—	—	—	(674)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6,027	—	—	—	6,027
於註銷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時解除 購股權儲備	—	—	(6,027)	—	6,027	—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725,506	17,381	—	9,868	(683,926)	—	68,829

16. 關連方交易

(a) 年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關係	交易類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謝先生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就辦公室物業已付租金開支 (附註(i))	103	48
	公佈發佈協議之服務費	7	9
	已付公司秘書費用	116	—
簡先生	向本公司作出之股東貸款 (附註(ii))	—	4,040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電視播放權年費 (附註(iii))	312	—

附註：

(i) 租金開支按本集團與關連公司共同協定之條款收取。

(ii) 該貸款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償還予簡先生。

(iii)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訂立之協議，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向新華電視亞太台授予獨家電視播放權，獨家電視播放權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新華電視亞太台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為1,000,000港元，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新華電視亞太台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則為3,000,000港元。

董事之一(亦為本公司股東)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融資租賃下之責任向出租人提供個人擔保。

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為香港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亦從事地盤平整工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完成收購主要從事電視播放業務之附屬公司後，本集團透過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提供電視播放及廣告服務將其業務多元化發展至媒體行業。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並同時開展其電視播放業務以取得廣告及相關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進行兩項主合約及五項分包合約，均與提供水務工程服務有關。所承接合約詳情載列如下：

合約編號	合約詳情	客戶	根據主合約的合約期		
主合約				}	
9/WSD/09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3階段 — 西貢水管工程	水務署	二零一零年五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總合約 價值 1,132,700,000港元
8/WSD/11	白石角食水配水庫的擴建工程	水務署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		
分包合約					}
21/WSD/06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2階段 — 大埔及粉嶺水管工程	明興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八月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	已核證 工程總額 (附註) 571,300,000港元	
18/WSD/08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3階段 — 港島南及離島水管工程	明興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三月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		
1/WSD/09(W)	水務工程定期合約地區W — 新界西	明興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九月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		
16/WSD/09	新界西北區海水供水計劃 — 元朗水管敷設工程	中國地質 — 中國港灣聯營	二零一零年二月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		
8/WSD/10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1期 — 屯門、元朗、北區及 大埔水管工程	新昌營造廠 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四月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附註：

已核證工程量乃根據從客戶收到之付款核證確定。

上述七項合約中，一項主合約(合約編號：8/WSD/11)及一項分包合約(合約編號：8/WSD/10)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獲批。

回顧年度內，合約編號8/WSD/10及18/WSD/08的兩項分包合約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分別產生約82,000,000港元及56,700,000港元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37.4%及25.9%。

為了盡量提高本集團及股東的溢利和回報，本集團正開拓新的商機以擴闊其收入來源和擴充其業務營運。

為實現盡量提高溢利和回報的策略，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中國新媒體股本權益之17%，總代價為約70,000,000港元，包括25,000,000港元現金及約45,000,000港元按年利率3%計息的承兌票據。中國新媒體主要在香港從事戶外廣告業務，專營升降機及大廈外牆廣告位。該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完成。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本公司與多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700,000,000港元，其中約93,000,000港元透過以每股0.196港元發行474,335,664股股份及約607,000,000港元透過發行以年利率5%計息的可換股票據支付。該等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價為每股股份0.196港元，可兌換為3,097,092,908股股份。新華電視亞太台主要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從事電視播放業務。其獲授予獨家電視播放權，因此有權播放來自新華社的資訊內容和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製作其本身的內容及取得來自在電視頻道播放廣告的廣告收益。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完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1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4,3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8.8%。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3階段 — 西貢水管工程合約(合約編號：9/WSD/09)及港島南及離島水管工程合約(合約編號：18/WSD/08)的工程增加以及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 — 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合約編號：8/WSD/10)的新合約開始生效。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從電視播放業務取得任何廣告收益。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以分包商身份承接水務工程合約。按本集團身份性質分類之總收益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主承建商	56,188	25.7	27,467	14.9
分包商	162,773	74.3	156,840	85.1
總額	218,961	100.0	184,307	100.0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建築服務成本、傳送成本、廣播費用及電視播放權之攤銷費用。建築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分包商提供服務的分包費用。傳送成本包括衛星傳送費及應付衛星營運商之傳輸費，而播放費用則包括應付媒體廣播供應商及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與去年相比，本集團之服務成本增加約32.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4,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2,100,000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服務成本之詳情：

	佔總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百分比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百分比 (%)
建築服務成本				
原材料	30,162	14.0	37,640	23.2
直接勞工	42,365	19.7	31,489	19.4
分包費用	84,773	39.5	57,208	35.3
其他直接成本	37,699	17.5	35,770	22.1
小計	194,999	90.7	162,107	100.0
傳送成本	783	0.4	—	—
廣播費用	1,408	0.7	—	—
電視播放權之攤銷費用	17,694	8.2	—	—
總額	214,884	100.0	162,107	100.0

毛利

與去年相比，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減少約81.6%至約4,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2,200,000港元)。本集團毛利率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二零一一年：12.0%)。毛利及毛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分包費用及直接勞工成本增加，加上若干項目已進入毛利率較低的階段以及電視播放業務產生服務成本所致。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益約為21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44,000港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32,700,000港元，較去年(二零一一年：10,700,000港元)增加約204.8%。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法律和專業費用、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業務發展開支。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來自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的全部股本權益的成本及全面確認因註銷購股權安排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就於上市後由專業人士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法律和專業費用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較去年(二零一一年：341,000港元)增加約39.6倍至約13,900,000港元。此增加主要由於產生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利息開支。

淨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704,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純利約9,700,000港元)。淨虧損主要來自商譽產生減值虧損、毛利率下降、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之融資成本、行政開支中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以及註銷購股權安排時全面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約為55.16港仙(二零一一年：每股盈利1.09港仙)。

前景

由於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發出若干盈利警告公佈及通知公眾，商譽的減值虧損及收購事項產生的若干成本將對本集團之業績帶來重大影響。該等成本包括收購事項所產生之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電視播放權之攤銷費用及可換股票據之融資成本。除了商譽的減值虧損及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外，電視播放權之攤銷費用及可換股票據之融資成本兩者之年度支出屬於經常性性質及預期於電視播放權及可換股票據各自之屆滿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到期為止，持續影響本集團之業績。

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

本集團水務工程業務之表現與上一個財政年度相若。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取得兩項新水務工程合約。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進業土木接獲一份由政府工務科發出的確認函，確認進業土木已獲納入丙組承建商的認可公共工程(水務工程)承建商名冊(「認可名冊」)內，並列為試用性質。因此，進業土木具備資格就提供價值超過75,000,000港元的水務工程合約(「丙組」)進行投標，但須滿足兩個條件：(1)已持有及投標中的丙組合約總數不得超過兩項丙組合約及(2)已持有及投標中的丙組合約總價值合共不得超過220,000,000港元。進業土木獲納入丙組承建商的認可名冊後，本集團可接受規模更大的合約並捕捉更具潛力的業務機會。

未來數年，相信水務署推行的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更換及修復計劃」)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眾多水務工程機會。按水務署的計劃，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1期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該階段將更換及修復約500公里的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2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該階段將更換及修復約350公里的水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成功取得另一份新的水管工程合約 — 白石角食水配水庫的擴建工程(合約編號：8/WSD/11)，合約金額約為45,700,000港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不斷提升服務質素、強化管理實力及競爭力，在香港競投更多有利可圖的工程合約，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

電視播放業務

於完成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後，本集團將其業務多元化發展至電視播放業務。新華電視亞太台已發展出規模相對龐大的電視頻道播放網絡，並正於香港、澳門、泰國、新西蘭及蒙古播放有關來自新華社的資訊內容的電視節目。其播放範圍將於未來擴展至更多國家。憑藉遍佈全球的廣泛記者網絡及新華社可用作製造電視節目的資源，相信觀眾數目在適當宣傳下將會增加，因此，該業務將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廣告及相關收益。

電視播放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展後，本集團將製作向世界宣傳香港的十集電視專題片《香港、香港》。該電視專題片是本集團自完成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後首個自行製作的電視節目，預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期間，於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文台和英語台及旗下網路電視、移動電視等新媒體平台播放。本集團已獲得廣告客戶於專題片播放期內投放貼片廣告，並已收到其貼片廣告款項共計500,000港元。該貼片廣告款項將於電視專題片開始播放後確認為本集團的廣告收益。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每股配售股份0.173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198,400,000股新股份。配售新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並籌得合共約34,3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發行474,335,664股新股份連同本金額約為607,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作為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的代價。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Lotawater (BVI) Limited及寶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配售股份1.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0,000,000股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完成，並籌得合共10,0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70,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5,80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及配售活動所籌集資金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通常透過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借貸、可換股票據、承兌票據及配售活動之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經營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7,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4,900,000港元)，包括現金結餘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6,2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09(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31)，仍保持於穩健水平。流動資產淨額及流動比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出現更多商業活動及業務發展而產生更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年內就投資於中國新媒體而耗用更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借款及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及融資租賃責任及已收取客戶墊款之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72.3%（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9.2%）。上升是由於發行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融資租賃責任增加及新增銀行貸款所致。

外匯風險

由於收益及服務成本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所承擔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因此，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償還承擔約1,300,000港元。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抵押2,000,000港元定期存款以獲得10,000,000港元銀行融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之貸款融資金額約為3,2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賬面淨值約為4,900,000港元之車輛（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其賬面淨值分別約1,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及約6,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之機器及車輛，以作為履行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1期—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之分包商之責任。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有229名全職僱員，其中逾90%為直接勞工。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55,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3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45.5%。總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本集團業務擴充而增加人手及授出購股權所致。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鼓勵或獎賞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出之貢獻及／或使本集團可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或任何本集團持有其任何股權的實體具價值之人力資源。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45,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所有購股權被註銷。概無購股權於註銷前獲行使。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項買賣協議，以於若干條件達成後按代價約70,000,000港元收購中國新媒體之17%股本權益。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完成。有關該收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

除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上文披露之收購外，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於任何公司之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外，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達到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利益及提高本集團之表現。

本公司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守則。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配售股份1.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0,000,000股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完成，籌得款項總額10,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守則第C3.3段。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審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及核數工作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翰源先生(主席)

朱兆麟先生

侯志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慧女士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具有不同行業之經驗，而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會計事務方面擁有適當之專業資格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鄒陳東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錦才
鄒陳東
吳旭紅
簡國祥
鄭家銘
謝天龍
許志光

非執行董事：

梁慧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翰源
朱兆麟
侯志傑

本公佈自其公佈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至少七日。本公佈亦會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cnctv.hk>內登載。